

浙江省医学会文件

浙医会〔2023〕147号

关于召开“2023年浙江省医学会院前急救学术会议”的通知

各有关医疗卫生单位：

为促进我省急救医疗行业的进一步发展，加强国内外急救行业的相互交流，研讨急救医学领域的新成果和新进展，共同提高各级医院、各级院前医疗急救机构的管理水平，经研究，定于2023年11月10日（周五）~12日（周日）在杭州市举办“2023年浙江省医学会院前急救学术会议”。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：

1、浙江省院前急救发展规划与展望；2、以数字化手段再造院前急救流程；3、县域院前急救体系建设；4、突发急性传染病规范化院前急救转运模式；5、大规模伤亡事件的处置；6、急诊医学、院前急救、灾难医学相关理论与实践。

二、参会对象：

1、浙江省医学会院前急救分会委员；2、各级医院急诊医学科主任、护士长及临床医护人员；3、各级急救中心（站）主任、中层干部、业务骨干；4、各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分管医疗急救相关人员。

三、会议时间、地点：

报到时间：11月10日上午10:30（10日晚上9点结束）~11日下午16:00（11日早上7点30分开始）；

会议时间：11月10日下午、11日全天、12日上午会议；

会议地点：杭州星都宾馆（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448号，距离杭州地铁2号线沈塘桥站约600米）。

四、会议经费：

本次会议开通网上注册系统，请参会代表登录会议官方网站 <https://zjyqjj2023.sciconf.cn> 注册且缴费。温馨提醒：请各位参会代表于2023年11月3日之前完成注册缴费，谢谢您的配合。

1. 注册费用：会务费 800 元/人，发票为浙江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。温馨提醒：请务必准确填写单位抬头及纳税人识别号。

2. 会议结束7日内可获取电子发票。以下两种方式均可获取：（1）登录注册网站，点击参会注册按钮—我的订单管理中进行电子发票的下载。（2）登录注册时自己所填写的电子发票发送邮箱查看。

3. 退款规定：如已缴注册费，但因故不能参会，在2023年11月3日前（含）可以取消注册，并在网站上提交申请退款，

退款手续将在会议结束后的7日内办理完毕。2023年11月4日后收到退款申请的，不予退款。

4.会议期间食宿统一安排，住宿费、交通费等自理，回单位报销。

五、其他：

暂定11月10日晚召开浙江省医学会院前急救分会全体委员会议，请各位委员准时参加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六、会议联系人：

浙江省急救指挥中心 缪小燕 15824142618

浙江省医学会学术部 焦诗恒 0571-87567820

